

宿州市农业科学院综合实验基地项目土地 预审服务项目成交公告

一、项目相关情况

项目名称：宿州市农业科学院综合实验基地项目土地预审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AHBSDS2019004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19 年 03 月 18 日

采购日期：2019 年 03 月 22 日

成交供应商名称：安徽尚原规划咨询有限公司

成交供应商联系地址：合肥市蜀山区望江西路 129 号五彩商业广场 1 幢办 2609

成交金额：93500.00 元

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详见附件

采购人名称：宿州市农业科学院

地址：宿州市埇桥区浍水路

联系人：安祥

联系方式：0557-3917978

采购机构名称：安徽百士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宿州市埇桥区银河二路市文广新局四楼

项目负责人：刘工 联系电话：0557-3339001

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印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03]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关于安徽省评标专家劳务费用标准的指导意见》（皖发改政策[2011]1013号）。

收费金额：1400.00元

公告期限：2019年03月22日至2019年03月25日（1个工作日）

若供应商对上述结果有异议，可在成交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在工作时间向安徽百士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提出质疑，质疑材料递交地址：宿州市埇桥区银河二路市文广新局四楼，联系电话：0557-3339001。

若供应商对质疑处理意见有异议，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安徽省宿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科提出投诉。

二、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法律法规，现将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

（一）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书面质疑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1、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别号（如有）；
- 3、被质疑人名称；
- 4、具体的质疑事项、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 5、明确的请求及主张；
- 6、必要的法律依据；
- 7、提起质疑的日期。

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有委托授权书）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 1、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
- 2、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 3、质疑材料不完整的；
- 4、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 5、对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质疑，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三、其他

特此公告。

